

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029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截至2025年9月30日，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,490,435,364.16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2025年中期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1.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029元（含税）（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）。截至2025年10月30日，公司总股本871,915,557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5,285,551.15元（含税），占2025年1-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4.05%，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1.69%。
2.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股份回购注销等原因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3.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已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5

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》。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，全票赞成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》，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与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10 月 31 日